

衣帶漸寬終不悔——

從宋刊《儀禮要義》看魏了翁的注經生涯

許媛婷



儀禮要義卷第一



序士冠禮一



二禮同出周公注儀者惟鄭注周者多



周禮儀禮發源是一理有終始分為二部並是
周公攝政太平之書周禮為末儀禮為本本則
難明末便易曉是以周禮注者則有多門儀禮
所注後鄭而已其為章疏則有二家信都黃慶
者齊之盛德李孟愬者隋曰碩儒慶則舉大略
小經注踈漏猶登山遠望而近不知愬則舉小
略大經注稍周似入室近觀而遠不察二家之



圖二 《儀禮要義》宋淳祐十二年魏克愚徽州刊九經要義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窮經致理生涯

提及魏了翁，多數人並不熟悉，若是有些許印象，或許知道他是宋代理學家之一，然除此之外，我們對魏了翁的認識，可以說是付之闕如。確實，在宋代理學家之中，魏了翁不若周敦頤、二程、張載，甚至朱熹、陸九淵那般有名，或許在理學的領域中，魏了翁

並無功成名就的偉大事蹟，亦尚不足以成為一代宗師，然在他這一生，耗費在研習經學及闡揚理學的心力上，幾乎可以說佔掉他生命中近三分之二的時間，若從後人眼光看來，說他以窮經致理為終生職志，恐怕他自己是絕對不會跳出來反對的。然則，令我好奇的是，究竟是什麼樣的機緣，讓魏了翁甘願獨上高樓，終日窮經致理，是為了體現他在理學上的體悟？抑或宋代讀書人對於理學追尋的狂熱？還是他個人對經學及義理的歷史使命感？或許因為這樣的疑惑，讓我更想要深入瞭解魏了翁這個人，以及他如何踏入理學之路的心路歷程。

關於魏了翁（一一七八—一二三七）的生年背景，了翁字華父，邛州蒲江（今四川邛崃）人。四歲即跟著鄉里先生習字讀書，年紀稍長，英氣及悟性便逐漸顯露，《宋史》稱其「日誦千餘言，過目不再覽，鄉里稱為神童」。到了十七歲，拜章寅臣為師，開

始學習義理之學，這是他正式研讀經義之學的肇端。到了慶元五年（一一九九），了翁二十二歲，登進士第；其後，二十七歲時，抵臨安就學官時結識朱熹弟子輔廣、李方子，由於三人相談甚歡，常約同看朱子諸書，並時時討論，更加體認出他在理學上的喜愛與堅持。根據史載，他曾說過自己少時只喜記問詞章，後覺記覽詞章，皆不足以為學，於是取《六經》、《論語》、《孟子》，字字讀過，胸次愈覺開豁。正因如此，讓魏了翁更加確立研讀理學的志向。

到了開禧二年（一二〇六）時，了翁二十九歲，以校書郎出知四川嘉定府，在這期間，了翁廣刻朱子著作，欲以義理之學流傳巴蜀。隔了三年，其丁父憂，了翁遂解官歸田，從此築室白鶴山下，開門授徒。開書院以授徒，雖然剛開始不是那種大張旗鼓，但由於堅信自己對理學的熱愛與執著，抑或是基於使命感，讓魏了翁從此一頭栽入理學教育之中。



圖三 《儀禮要義》 卷一第五條 「大小戴別錄皆冠一昏二士相見三」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貴者則天子之子雖早冠亦用士禮而冠案家語冠頌云王太子之冠擬冠則天子元子亦擬諸侯四加若然諸侯之子不得四加與士同三加可知

大小戴別錄皆冠一昏二士相見三

鄭云冠於五禮屬嘉禮太戴別錄此皆第一大戴即以士喪為第四既夕為第五士虞為第六特牲為第七少牢為第八有司徹為第九鄉飲酒第十鄉射第十一燕禮第十二大射第十

三聘禮第十四公食第十五觀禮第十六喪服第十七小戴於鄉飲鄉射燕禮大射四篇亦依此別錄次第而以士虞為第八喪服為第九特牲為第十少牢為第十一有司徹為第十二士喪為第十三既夕為第十四聘禮為第十五公食為第十六觀禮為第十七皆尊卑吉凶雜亂故鄭玄皆不從之矣

六題周禮者別夏殷題儀禮兼異代儀禮

由於築室白鶴山下，故自號鶴山，學者尊稱為鶴山先生。其後，又因坐言事件時相，謫靖州，築書院於靖州，以為講學及治經之所，此後，蜀人盡知義理之學。

了翁一生，忠君為國，但曾因直諫韓侂胄而遭忌；在學術上，則窮經學古，勤於著述，自成一派，與真德秀同為當時著名的理學家。嘉熙元年（一一三二）以病卒，年六十。著述有《鶴山集》、《九經要義》、《周易集義》、《易舉隅》、《周禮井田圖說》、《古今考》、《經史雜抄》、《師友雅言》等著述。

撰書淵源

此本《儀禮要義》為《九經要義》之一，而《九經要義》乃魏了翁於南宋紹定三年（一一三〇）前後謫居靖州時，取諸經注疏，刪繁去蕪，摘其精要，撰為要義而成，最後成書時間，當於理宗嘉熙丁酉（元年，一一三七）之前，可謂歷時

數年始成此部諸經總集。

事實上，何謂九經？自李唐以迄南宋，有超過三種以上不同的說法，並無一個定論。在北宋嘉祐年間，襲李唐舊制，以易、書、詩、三禮、二傳為九經，開科取士；到了南宋後期，九經變成易、書、詩、周禮、禮記、春秋左傳、孝經、論語、孟子，差別在於增加了孝經及論、孟，而去儀禮、穀梁傳及公羊傳，此或與朱熹等人提倡將論、孟、孝經等書入經有關。然到了魏了翁編《九經要義》時，其九經係指《周易》、《尚書》、《毛詩》、《周禮》、《儀禮》、《禮記》、《春秋左傳》、《論語》、《孟子》，與南宋後期的九經諸本稍有歧異，可以看出南宋前後期對九經定義的不同。

此部《九經要義》刊刻於南宋，到了明代以後，一度深藏於內府之中，然而至萬曆年間，張萱重編《內閣藏書目錄》時，此帙已缺佚不全。按原書共六十八冊，當時僅

存《儀禮》七冊、《禮記》三冊、《周易》二冊、《尚書》一冊、《春秋》二冊、《論語》二冊、《孟子》二冊，共存七經十九冊；等到了清乾隆編纂《四庫全書》，在整理圖書之時，只得《儀禮》、《周易》、《尚書》、《春秋左傳》四種，其他五種則搜訪未至，已然散失不再。清末以後，私人收藏之中以上海宜稼堂最多，有《毛詩》、《儀禮》、《禮記》三經，然其後散佚未見，不知所終；另外，在哲夫先生《從畫一元龜談日本古漢籍的收藏》一文，提及他至日本訪書時，於天理圖書館見到宋版《毛詩要義》，可知日本天理圖書館亦藏《毛詩本義》一種。

此《儀禮要義》雖是魏了翁生前撰述，但直至淳祐十二年（一二五二）才由其子克愚於知徽州時刊印於郡齋。其子魏克愚（一二一九—一二六九），字明己，號靜（靖）齋。理宗寶祐中知徽州，為政知先務，人民皆安其教化。根據元方回跋紫

陽書院重刊魏了翁《周易集義》提到：

僉書樞密院事魏文靖公鶴山先生了翁華父，前乙酉歲以權工部侍郎，坐言事件時相，謫靖州，取諸經注疏摘要為要義，又取濂洛以來諸大儒易說為周易集義六十四卷。仲子太府卿靜齋先生克愚明己，壬子歲以軍器監丞出知徽州，刊要集義，置於紫陽書院，至丙子歲，書院以兵興廢，書版盡毀。

壬子為宋理宗淳祐十二年（一二五二），丙子為宋端宗景炎元年（一二七六），可見書刊成二十多年後，書版即毀，此後不復再刊刻，故其書數量稀少，傳世迄今，益加珍罕難得。

院藏宋刻《儀禮要義》

是書五十卷，魏了翁將每篇各為條目，而節取注疏錄於下方，以便尋覽。由於《儀禮》為記載古代禮儀制度之書，原就艱澀難讀，此書價值在於了翁將每篇禮制予以條



圖四 《儀禮要義》 卷一第七條「儀禮次序以賤先貴以吉先凶」討論鄭玄注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目，便於閱讀，並條理分明，兼採鄭玄、賈公彥二家之說，可取其精華，而去其糟粕。根據《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敘述：

儀禮一書，最為難讀，諸儒訓詁，亦稀其著錄于史者，自喪服諸傳外，隋志僅四家，舊唐志亦僅四家，新唐志僅三家。今惟鄭元（避玄宗諱）註，賈公彥疏存耳。鄭注古奧，或猝不易通，賈疏文繁句複，雖詳贍而傷于蕪漫，端緒亦不易明。……了翁取而刪剝之，分臚綱目，條理秩然，使品節度數之辨，展卷即知，不復以詞義膠轕為病，其梳爬剔抉，于學者最為有功。

換言之，在四庫館臣眼中，魏了翁此作，保留了鄭注、賈疏精華，而省去兩人古奧及蕪漫之弊端，在學術上，實為後學研究經學的重要參考。

本書版式為版心白口，左右雙欄，中縫為雙魚尾，上記字數（字數之上悉有一方形墨丁），中載「儀禮要義幾」，下標葉次及刻工姓名。

鄭後鄭亦者之十見



圖五 《儀禮要義》天頭書眉處亦刻條目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刻工名：孫有成（有成）、孫德顯、金時亨、和仁壽、鍾季升（鍾）、劉子章、游安、張京、季清、余明、程成（成）、汝能、余才、文茂、王桂、君叟、汪思中（思中）、余文、程慶、余子文（子文）、劉惠老、唐發（發）、汪宜、吳宣（宣）、方、王杞、程萬、程礼（礼）、元興、官寧、元吉、時中、晟、熊、共、圭、如茂、方。宋諱玄、鉉、殷、恒、貞、屬、桓、慎、敦、郭等字偶缺末筆，然避諱不甚謹嚴。全書首尾完整，僅卷五十末葉缺佚，後人依原式鈔配。

是書卷前無序，開卷即卷一，卷端題「儀禮要義卷第一 序士冠禮一」，每半葉九行，行十八字，以條目分列，每一條目編號如「一」、「二」等數字以墨圍別出標注，天頭書眉處亦刻條目，通常為接續前則條目，與前條內容相關，或補前條之不足，或具該段提綱挈領之功用。

是書內容將《儀禮》各

周禮言周不言儀儀禮言儀不言周既同是周

華楊

儀禮要義卷第三

冠禮三

冠子不醴則醮用酒謂用舊俗

馬方林

若不醴則醮用酒注謂國有舊俗可任

馬方林

焉不改釋曰自此已上說周禮冠子之法自此

已下至取邊脯以降如初說夏殷冠子之法云

若不醴則醮用酒者案上文適子冠於汜三加

訖一醴於客位是周法今云若不醴則醮用酒

非周法故知先王法矣故鄭云若不醴謂國有

舊俗可行聖人用焉不改者也云聖人者即周

宋淳祐十二年魏克愚徽州刊九經要義本

嚴元照、張香修各藏書印記

馬方林

圖六 《儀禮要義》 宋淳祐十二年魏克愚徽州刊九經要義本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

圖七 嚴元照、張香修各藏書印記

篇予以條目分列說明，並引鄭注或賈疏，以卷一第五條為例，條目為「大小戴別錄皆冠一昏二士相見三」，內容引鄭注，說明冠禮屬於嘉禮，為五禮（吉、凶、軍、賓、嘉）之首，大戴（戴德）與小戴（戴聖）《禮記》皆列第一，然除此之外，以下各禮則次序紛亂，鄭玄不從二戴之分，了翁亦認同鄭氏之說，故雖引鄭注，實則鶴山先生胸中自有定見。

藏書逸趣

本書鈐有「元照私印」朱方、「石谿嚴氏芳椒堂藏書」大白方、「蕙榜」朱長、「張氏香修」白方、「張氏秋月字香修一字幼憐」大白方、「香修」朱方、「秋月之印」朱方、「修」朱方、「袁又愷曾觀」朱方、「沉叔審定」朱方。

從鈐印看來，此書曾經嚴元照、張香修、袁廷禱、阮元以及傅增湘等人的收藏。前三個藏印屬於嚴元照的，後五

個藏印則為他的愛妾張香修所有。嚴元照（一七七三—一八一七），字久能，又作九能、修能，號蕙榜，又號晦庵，別號管香居士，芳椒堂為其室名，浙江歸安人。元照酷愛藏書，在他所有的藏書之中，以此部宋版《儀禮要義》五十卷，名聲最著。相傳此部為元照在乾隆五十六年（一七九一）時，變賣家中所有書籍，以二十六萬錢從杭州汪氏手中買得，當時僅十八歲的他，因購此書被鄰里嗤笑，「書癖」之名，遠播於時。然他絲毫不以為意，反倒是焚膏繼晷，先後手鈔了二部《儀禮要義》，並將手抄本借人，以廣流傳。流傳迄今，其中一部殘缺，僅存十二卷，藏於南京圖書館；另一部則五十卷完整無缺，藏於上海圖書館；至於最為珍貴的宋槧本原書，則藏於本院之中，其價值遂如同清末藏書家顧千里所譽：「真天地間第一等至寶，不徒因宋槧而珍重也」。至於張香修，小名秋月，則是嚴元照的愛妾，

聰穎賢慧，深得元照疼愛。因而，在嚴元照的藏書之中，除了元照自己的私印外，通常也會有香修鈐印並列，乃因元照希望能給愛妾留名，他曾說過：「他日子名氏不即毀滅，庶亦有人知香修者耳。」此般顧念香修之情意，誠傳為一段佳話。此書原藏於嚴元照府，後人袁又愷之手。袁又愷，即袁廷禱，與黃丕烈、周錫瓚、顧之達號藏書四友，曾建五研樓，暇日坐樓中，甲乙校讎，丹黃不離手。是樓蓄書萬卷，皆宋槧、元刻、秘籍精鈔之本。嘉慶十三年（一八〇八）時，袁氏即已作古，故推測其後於嘉慶年間為阮元購得，進呈內府，藏於昭仁殿中。

至於審定者沉叔，即傅增湘，號藏園，建雙鑑樓以藏書，所藏凡經審定，多為善本。是書刊刻字體清瘦適勁，具柳骨秀挺之風範，楮墨如新，書況良好，更重要的是此帙傳世甚稀，諸藏書家著錄均為鈔本，宋刻甚為珍罕，真乃祕籍。